

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 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是党和国家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

河南科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李清聚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的伟大实践中,创立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确立为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并写进党章,实现了党和国家指导思想的又一次与时俱进。这一凝聚了党和人民实践经验和集体智慧的崭新理论,是全党全国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的行动指南,对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提出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提出是时代和实践发展的必然产物。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发生了历史性变革。但与此同时,我们党和国家也面临着国际国内环境变化之快、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之重、矛盾风险挑战之多等诸多挑战。在新的时代背景下,如何处理解决这些问题以推动我们党和国家事业继续顺利前行,无疑是极其重要的工作。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刻

洞察和科学把握世情、国情、党情和军情,以非凡的理论勇气、高超的政治智慧、坚毅的担当精神,围绕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个重大时代课题,科学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紧密结合新的时代条件和实践要求,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形成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现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又一次飞跃。

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涵丰富,包括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目标、总任务、总体布局、战略布局和发展方向、发展方式、发展动力、战略步骤、外部条件、政治保证等根本问题,涵盖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等各个领域。其中,最核心、最重要的内容就是党的十九大报告概括的“八个明确”和“十四个坚持”。

“八个明确”分别指明了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任务和战略安排,社会主要矛盾和解决这一矛盾的基本途径,总体布局、战略布局和“四个自信”,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全面推进依法

治国总目标,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中国特色大国外交,坚持党的领导与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阐明了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十四个坚持”则是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圆心,从“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开始布局,对经济、政治、法治、科技、文化、教育、民生、民族、宗教、社会、生态文明、国家安全、国防和军队、“一国两制”和祖国统一、统一战线、外交、党的建设等各方面进行谋划,解决了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一重大时代课题。

“八个明确”和“十四个坚持”相辅相成,共同回答了在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什么样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以及怎样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问题,为指导全国人民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提供了科学的行动指南和强大的精神力量。

三、在实际行动中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伟大的时代孕育伟大的思想,伟大的思想引领伟大的时代。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辟了马克思主义

新境界,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境界,开辟了治国理政新境界,开辟了管党治党新境界,是全党全国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的行动指南。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形成离不开党的十八大以来创造性的实践,这一思想的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早已被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所掌握,并成为引领和指导这五年來创新实践的思想火炬。回望党的十八大以来走过的征程,我们由衷地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和发生历史性变革,最根本的是有习近平总书记这一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有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坚强领导,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我们要在各种艰难险阻面前坚定不移实现伟大梦想,要在迅速变化的时代中赢得主动,要在新的伟大斗争中赢得胜利,就必须长期坚持并不断发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我们坚信,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宏伟蓝图一定可以实现。

以道路自信推进法治洛阳建设

洛阳市法制办副主任 牛振宇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走对路,如果路走错了,南辕北辙了,那再提什么要求和举措也都没有意义了。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全面领导。当前,我国正处在开启新时代的重要时刻,社会主义法治建设面临着许多重大的现实问题,全面依法治国又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只有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国家和社会生活法治化才能有序展开,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总目标才能早日实现。

坚持党对法治建设的全面领导,就要把党的领导贯彻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作用,统一全党和全国人民的认识、思想和意志,形成依法治国的强大合力;就要从整体上强化统筹协调、总体设计,通过党领导立法、保证执法、支持司法、带头守法,从容应对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复杂环境和矛盾挑战。

党的十八大以来,为全面加强市委对法治建设的集中统一领导,洛阳建立完善了一系列法治工作报告制度,确保了地方立法、依法行政和平安建设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在市委统一领导下有序开展。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树立和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法治理念。社会主义民主归根结底是让人当家作主。保障人民当家作主,既是社会主义制度安身立命的依据,又是发展社会主义制度使命之所在。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必须体现人民意志、保障人民权益。

树立和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法治理念,就要坚持法治为了人民、法治依靠人民,通过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这一根本政治制度,增强人民代表的广泛性和话语权,保证和实现人民当家作主;就要坚持法治造福人民、法治保护人民,赋予法律更多的道德良知和人文情怀,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做到立法合民心、普法向民心、执法顺民心、司法服民心,始终把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作为法治实践的核心价值追求。

近年,从拓宽公众参与渠道,广泛倾听公众声音,围绕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开展地方立法,到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带动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从大力疏通“民告官”渠道,依法纠正冤假错案,到开展服务型行政执法,依法治理劳动保障、食品药品、教育医疗等民生难题,洛阳的法治建设无不在潜移默化中树立着公众对法治的信仰。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必须不断深化依法治国实践。历史经验告诉我们,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是推动全面依法治国向纵深发展的必然要求。只有深化依法治国实践,发挥好法治的经济发展的助推器、社会运行调节器作用,才能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任务如期完成;也只有深化依法治国实践,才能创造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制度文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不断深化依法治国实践,要更加注重适应法治实践需要,推进地方立法立法改废释并举;进一步明确立法边界,切实防范部门利益立法和立法中的利益输送。要推进行政程序法治化,用严密的程序遏制权力的任性;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杜绝粗暴执法、选择性执法、钓鱼执法现象;推进行政复议诉讼有机衔接,确保行政纠纷解决渠道方便有效。要进一步优化司法职权配置,加快构建司法管理监督新机制,让司法更公正高效;维护司法裁判的终局性,增强司法判决的执行力,努力让司法更有权威。

近年,我市不断健全立法工作机制,加强重点领域立法,突出保障了我市重大国家战略规划的落实和民生改善;通过完善政府依法决策程序,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制审核制度,不断提高法治政府建设水平;借助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建立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制度,保障公正司法,真正做到了让生命更安全,让生活更美好。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建设美丽中国

洛阳市委党校马克思主义基础理论教研部 刘玉东

建设美丽中国,是全体中国人的梦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是建设美丽中国的指导思想,它回答了为什么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什么样的生态文明、怎样建设生态文明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广大党员干部必须用此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进美丽中国建设。

一、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是建设美丽中国的行动指南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集中体现在“八个坚持”:坚持生态兴则文明兴、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坚持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坚持建设美丽中国全民行动、坚持共谋全球生态文明建设。这为新时代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了方向指引和强大动力。

二、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

一是建设美丽中国的战略举措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我国先后出台了“大气十条”“水十条”“土十条”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等政策措施,全方位推进美丽中国建设。今年6月24日公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着力打好碧水保卫战,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

在蓝天方面,提出要减少污染物排放、严控高耗能高污染行业新增耗能、大力推行清洁生产等。《意见》明确蓝天保卫战2020年的行动目标:全国PM2.5未达标地级及以上城市浓度比2015年下降18%以上,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0%以上。

在碧水方面,提出要狠抓工业污染防治、强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等。《意见》明确碧水保卫战2020年的行动目标:全国地表水一至三类水体比例达到70%以上,劣五

类水体比例控制在5%以内;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比例达到70%左右。

在净土方面,提出要加强污染源监管、开展污染治理与修复、加快推进垃圾分类处理、强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等。《意见》明确净土保卫战2020年的行动目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0%左右,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90%以上。

三、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是建设美丽中国的根本保证

建设美丽中国,必须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用制度保证生态文明建设。

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促进经济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推进能源资源全面节约;引导公众绿色生活。

加快生态保护与修复: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坚决查处生态破坏行为;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改革完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完善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经济政策体系;健全生态环境保护法治体系;强

化生态环境保护能力保障体系;构建生态环境保护社会行动体系。

四、全面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的领导是建设美丽中国的关键所在

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5月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强调,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时间紧、任务重、难度大,是一场大仗、硬仗、苦仗,必须加强党的领导。《意见》充分反映了党中央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坚定态度和坚强决心。

必须落实党政主体责任,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政治责任,对本行政区域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及生态环境质量负总责,压实责任,层层负责。主要负责人是本行政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第一责任人,各相关部门要履行好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分工协作,共同发力。

必须出台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强化考核问责,严格责任追究,将生态环境保护的考核结果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奖惩任免的重要依据。

正确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

洛阳师范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谷耀宝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是关系全局的历史性变化,是制定党和国家大政方针的重要依据,必须深刻理解和把握。

正确把握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是党和国家事业成功的重要保证。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我们党正确分析了半殖民地半封建中国的社会矛盾,牢牢把握帝国主义与中华民族、封建主义与人民大众这一社会主要矛盾及其不同时期的具体表现,制定了新民主主义革命总路线和一系列方针政策,最终领导人民夺取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

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我国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确立后,党的八大第一次对我国社会主要矛盾作出明确表述:“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建立先进的工业国的要求同落后的农业国的现实之间的矛盾,已经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这个提法是符合当时我国实际的。但是,后来由于复杂的社会历史原因,这一正确论断没有坚持下来。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科学分析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国情,肯定了党的八大时的提法并作了进一步精简和提炼,提出“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改革开放以后,我们党根据这一主要矛盾制定和坚持了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取得了巨大成就。

现阶段的客观实际是判断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主要依据。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的社会主要矛盾主要体现在社会需求和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即需求方与供给方之间的矛盾。人的需求是有层级的,当衣食住行等基本需求满足后,就会有更高层次的需求,需求方变化了,供给方也要变化,如果社会生产不能有效满足社会需求的变化,矛盾就会凸显。现阶段我国社会生产和社会需求都发生了变化,这是我们判断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的主要依据。

社会需求层面的变化。改革开放以来,从稳定解决十几亿人的温饱问题,到总体上实现小康,再到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人民生活水平不断迈向新台阶。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民群众需求的内涵和层次也不断扩展升级,对美好生活的向

往更加强烈,比如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更加注重幸福、获得感、安全感的提升。

社会生产层面的变化。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社会生产力水平显著提升,经济总量已稳居世界第二,对世界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30%,在世界主要国家中名列前茅,“落后的社会生产”已经不符合我国当前发展的现实实际。目前来看,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已经成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主要制约因素。

发展不平衡,主要指各区域各领域各方面发展不够平衡,存在“一条腿长、一条腿短”的失衡现象,制约了整体发展水平提升。比如,区域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分配差距等依然很大,经济、政治、社会、文化、生态各领域发展并不均衡。发展不充分,主要指一些地区、一些领域、一些方面还存在发展不足的问题,发展的任务仍然很重。发展不平衡不充分是现阶段各种社会矛盾问题交织的主要根源,必须下功夫去认识它、解决它。

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对党和国家各项事业提出了新要求。“不审天下之势,难应天下之物”,问题是时代的声音,是实践的起点。把握时代的声音,就要把握时代的根本问题,社会发展中的根本问

题就蕴含在社会主要矛盾之中,根本问题的变化又决定着根本任务的变化,决定着党和国家一切工作的重心。因此,我们要牢牢抓住社会主要矛盾转化这个“牛鼻子”,自觉围绕主要矛盾部署党和国家的全局工作。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指出:“我们要在继续推动发展的基础上,着力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大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更好满足人民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等方面日益增长的需要,更好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

要在“变”与“不变”的辩证关系中把握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必须认识到,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没有改变我们对我国社会主义所处历史阶段的判断,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变,我国是世界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变。虽然我国的社会经济发展成效显著,但与发达国家在创新能力、产业层次等方面仍然存在较大差距,各领域各地区各行业的全面发展仍需综合考量。因此,我们既要牢牢把握社会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做到顺应“变”,引领“变”,又要树立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坚定信念,立足“不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努力奋斗!